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xcon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3號中港城皇家太平洋酒店海景翼9樓太平洋廳I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改)以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i) 擬於任何方面批准本公司、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海」)、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奇美」)及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準工業」)根據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所訂的物料及元件供應框架協議第三次補充協議(「採購補充協議」)(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大會以資識別)的條款；
- (ii) 擬於任何方面批准由本公司、鴻海、奇美及鴻準工業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所訂的物料及元件供應框架協議(經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由前述各方所訂立的補充協議所修訂並進一步經採購補充協議所修訂)項下擬進行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交易(「採購交易」)；
- (iii) 擬於任何方面批准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刊發的通函所載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有關採購交易的年度上限；及

- (iv) 擬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如須蓋公司鋼印)簽署的所有該等其他文件、指示或協議及根據採購補充協議及／或採購交易擬進行的有關事項作出其全權認為必需或附屬的所有行動或事宜。」

承董事會命
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陳偉良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

註冊辦事處：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長沙灣
青山道538號
半島大廈8樓

附註：

- (a)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登記本公司股份(「股份」)的過戶。如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股東務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
- (b) 凡有權出席由以上通告召開的大會並投票表決的成員，可委派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成員。倘委派多於一位受委代表，有關委任須註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 (c) 經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及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d)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鴻海、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均需就上述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 (e) 上文列載的普通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偉良先生、池育陽先生及李哲生博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張邦傑先生、李金明先生及郭曉玲小姐，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基先生、陳峰明先生及Daniel Joseph Mehan博士。

* 僅供識別